

证券代码：832954

证券简称：龙创设计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龙创汽车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3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

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下初始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暂时性差异	董事会审批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985.38	1,199,532.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0,985.38	1,199,532.03

合并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调整执行新租赁准则下初始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暂时性差异	董事会审批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3,932.94	733,78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4,742.47	731,492.32
		盈余公积	2,517.33	1,337.64
		未分配利润	-33,326.86	957.81
		所得税费用	33,104.98	-2,295.45

母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调整执行新租赁准则下初始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的暂时性差异	董事会审批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0,458.96	1,004,01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5,285.66	990,638.79
		盈余公积	2,517.33	1,337.64
		未分配利润	22,655.97	12,038.74
		所得税费用	-11,796.92	-13,376.38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

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002,459,324.38	423,932.94	1,002,883,257.32	0.04%
负债合计	290,450,695.90	454,742.47	290,905,438.37	0.16%
未分配利润	221,646,437.23	-33,326.86	221,613,110.37	-0.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1,010,046.06	-30,809.53	710,979,236.53	0.00%
少数股东权益	998,582.42	-	998,582.42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2,008,628.48	-30,809.53	711,977,818.95	0.00%
营业收入	761,329,590.89	-	761,329,590.89	0.00%
净利润	117,204,243.19	-33,104.98	117,171,138.21	-0.0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7,058,396.77	-33,104.98	117,025,291.79	-0.03%
少数股东损益	145,846.42	-	145,846.42	0.00%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760,562,633.77	733,787.77	761,296,421.54	0.10%
负债合计	270,016,386.82	731,492.32	270,747,879.14	0.27%
未分配利润	159,494,476.54	957.81	159,495,434.35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9,693,510.95	2,295.45	489,695,806.40	0.00%
少数股东权益	852,736.00	-	852,736.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546,246.95	2,295.45	490,548,542.40	0.00%

营业收入	538,041,494.84	-	538,041,494.84	0.00%
净利润	40,477,818.20	2,295.45	40,480,113.65	0.0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417,172.52	2,295.45	40,419,467.97	0.01%
少数股东损益	60,645.68	-	60,645.68	0.00%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龙创汽车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龙创汽车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龙创汽车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